

青岛市人民政府 青岛警备区 关于悬挂民兵之家光荣牌等有关事项的通知

（2019年6月7日）

青政字〔2019〕15号

各区、市人民政府和人民武装部：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民兵工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深入抓好“十三五”时期民兵组织调整改革任务落实，进一步增强编兵企业和民兵的荣誉感和责任感，提升民兵队伍整体形象，市政府和青岛警备区决定，为全市基干民兵家庭和编组基干民兵建制排以上的企事业单位统一悬挂“民兵之家”光荣牌，为基干民兵颁发民兵入队通知书和基干民兵证。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光荣牌由市政府、青岛警备区统一设计和规范样式，落款为青岛市人民政府、青岛警备区。市民兵应急营的光荣牌由青岛警备区负责制作发放，各区（市）编组的基干民兵的光荣牌由各区（市）人民武装部负责制作发放。基干民兵

退出民兵组织后，光荣牌由原制作发放单位负责撤销收缴。

二、基干民兵入队通知书和基干民兵证由青岛警备区统一设计和规范样式，落款为青岛警备区，基干民兵证有效期为1年。市民兵应急营基干民兵的入队通知书和基干民兵证由青岛警备区负责制作发放，各区（市）编组的基干民兵的入队通知书和基干民兵证由各区（市）人民武装部负责制作发放。

三、各单位须于2019年6月18日前完成发放工作，所需经费列入各级民兵工作经费开支范围。

具体发放工作由青岛警备区动员处（联系电话：51835419）负责组织实施。

青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青岛市全面推行行政执法 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 法制审核制度责任分工方案的通知

（2019年6月2日）

青政办发〔2019〕2号

各区、市人民政府，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市政府各部门，市直各单位：

《青岛市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

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责任分工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青島市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 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 法制审核制度责任分工方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18号）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政办发〔2019〕9号）要求，为进一步促进严格规范文明执法，优化营商环境，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以下简称“三项制度”），制定以下责任分工方案。

一、责任分工

（一）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按照“谁执法谁公示”原则，将执法信息全面、准确、及时向社会公示，接受社会监督、便于群众办事。

1. 事前公开。统筹公开本机关权责清单、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一次办好”事项清单、服务指南和执法流程图等信息，并及时动态调整更新。（各行政执法单位，各区、市政府按职责落实）

2. 事中公示。执法过程中主动出示行政执法证件，政务服务窗口设置行政执法人员岗位信息公示牌，表明执法身份。按照执法程序，依法制作并主动出具行政执法文书，告知当事人执法事由、依据和权利义务等内容。（各行政执法单位，各区、市政府按职责落实）

3. 事后公开。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示执法决定信息，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的决定信息要于7个工作日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各行政执法单位，各区、市政府按职责落实）

（二）全面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通过文字、音像记录等形式，对行政执法全过程全面、系统、规范记录，制作行政执法案卷，实现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

1. 文字记录。按照省司法厅统一部署，规

范行政执法文书，制定执法规范用语和执法文书制作指引。（市司法局，各行政执法单位，各区、市政府按职责落实）

2. 音像记录。全面配置使用执法记录仪，实现执法环节全程可追溯。（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各行政执法单位，各区、市政府按职责落实）对查封扣押财产、强制拆除等直接涉及人身自由、生命健康、重大财产权益的现场执法活动和执法办案场所，以及现场执法、调查取证、举行听证、留置送达和公告送达等容易引发争议的行政执法过程，推行全过程音像记录。（各行政执法单位，各区、市政府按职责落实）

3. 记录归档。加强执法案卷的制作、使用、管理和归档保存，确保所有执法行为有据可查。（各行政执法单位，各区、市政府按职责落实）完善执法案卷管理制度，探索建立数字化记录信息储存路径和归档管理制度。（市司法局、市档案局、市大数据局按职责落实）

（三）全面推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在重大执法决定作出前要进行法制审核，确保执法决定合法有效，未经审核或者审核未通过的，不得作出决定。

1. 明确审核机构和人员。行政执法机关法制审核机构原则上与行政执法承办机构分开设置。配齐配强工作力量，使法制审核人员与承担的工作任务相匹配。法制审核人员原则上不少于本单位执法人员总数的5%。初次从事行政处罚决定审核的人员，应当通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取得法律职业资格。（各行政执法单位，各区、市政府按职责落实）探索建立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参与法制审核的制度机制。（市司法局负责落实）

2. 明确审核范围和内容。科学界定重大执法决定的范围，编制本部门、本系统法制审核目录清单。除适用简易程序作出的行政处罚外，行政处罚决定作出前都应当进行法制审核。凡涉及重大公共利益，可能造成重大社会影响或引发社

會風險，直接關係行政相對人或者第三人重大權益，經過聽證程序作出行政執法決定，以及案件情況疑難複雜、涉及多個法律關係的，都應當進行法制審核。明確審核內容，對行政執法行為的合法性、合理性以及執法案卷材料是否齊備、製作是否規範等進行全面審核。（各行政執法單位，各區、市政府按職責落實）

3. 明確審核程序和責任。規範法制審核流程，法制審核機構完成審核後，要根據不同情況，提出同意或者存在問題的書面審核意見。行政執法承辦機構對法制審核未通過的，應當作出相應處理後再次報送法制審核。雙方對審核意見無法達成一致的，由法制審核機構報行政執法機關負責人決定。法律、法規、規章規定行政執法決定作出前需要經過集體討論的，應當先進行法制審核。法制審核的時間計入行政執法辦理時限，法律、法規、規章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法制審核機構對重大執法決定的法制審核意見負責。（各行政執法單位，各區、市政府按職責落實）

（四）推進行政執法信息化建設。依托市政務服務平台，搭建市級行政執法信息公示平台和行政執法權力網絡運行系統，推進行政處罰、行政強制等權力事項上網運行，有效整合資源，實現省、市、區（市）三級信息網絡互聯互通和數據共享。（市司法局、市大數據局按職責落實）

二、工作要求

（一）加強組織領導。各行政執法單位和各區（市）政府主要負責人為本單位、本區（市）全面推行“三項制度”工作的第一責任人，負責做好“三項制度”組織實施工作。市、各區

（市）政府要建立編制、公務員、信息公開、電子政務管理部門及司法行政、發展改革、財政、市場監管等部門參加的全面推行“三項制度”工作協調機制，指導協調、督促檢查工作推進情況。

（二）真抓實幹工作落實。各行政執法單位和各區（市）政府要嚴格按照責任分工抓好工作落實，統籌做好執法隊伍規範化建設和執法人員學習培訓等工作。按照“誰執法誰普法”要求，通過報刊、廣播、電視、網絡、新媒體等方式，協調做好“三項制度”宣傳工作。各行政執法單位和各區（市）政府要將全面推行“三項制度”貫徹實施情況於2019年9月30日前報市司法局（聯繫人：曲志勇，電話：81608727）。

（三）修訂完善體制機制。各行政執法單位和各區（市）政府要根據國務院、省相關文件要求，結合此次機構改革，修訂完善各自的《行政執法公示制度》《執法全過程記錄制度》《重大執法決定法制審核制度》及“機關權責清單”“服務指南”“執法流程圖”等材料。各單位要將上述材料以書面形式（一式兩份），於2019年6月25日前報市司法局。

（四）做好數據統計工作。實行行政執法信息數據統計季度報送制度，各行政執法單位應於每季度最後一個月30日前，將行政執法統計報表和研究分析報告以書面形式報市司法局，電子版一併從金宏網報送。市司法局彙總後按程序上報情況，並按照省統一規定，組織做好年度執法數據統計公開工作。

附件：青島市行政執法統計報表

青岛市行政执法统计报表

报送单位：(公章)		报送时间： 年 月 日	
行政警告	起	人	单位
行政处罚	重大行政处罚款	起	元
	当场收缴	起	元
	由代收机构代收	起	元
	期限内已履行	起	元
	逾期未履行	起	元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起	元	元
责令停产停业	起		起
暂扣或吊销许可证、暂扣或吊销执照			个
行政拘留	起	人	
其他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颁发许可证、执照或其他许可证书			个	
	颁发资格证、资质证或其他合格证书			个	
	批准的文件或证明文件			个	
	检验、检测、检疫			个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许可证件			个	
行政强制	行政强制措施	限制公民人身自由	起	人	
		查封		起	
		扣押		起	
		冻结		起	
		其他行政强制措施		起	
		行政机关强制执行		起	
	行政强制执行	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起
		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		起	元
		划拨存款、汇款		起	元
		拍卖或依法处理查封、扣押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		起	元
		排除妨碍、恢复原状			起
		代履行			起
其他强制执行方式			起		

行政确定		件
行政认定		件
行政证明		件
行政登记		件
行政批准		件
行政鉴定		件
其他行政确认		件
税收征收		元
资源费征收		元起
建设资金征收		元起
排污费征收		元起
滞纳金征收		元
其他行政征收		元起
行政检查		起
听证情况	已组织听证	起
填表人：	电话：	

注：1. 金额单位为万元；2. 行政重大处罚是指对公民处 500 元以上罚款，对法人或组织处 20000 元以上罚款。

青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青岛市打好饮用水水源水质保护 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

（2019年6月3日）

青政办字〔2019〕27号

各区、市人民政府，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市政府各部门，市直各单位：

《青岛市打好饮用水水源水质保护攻坚战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青岛市打好饮用水水源水质保护 攻坚战工作方案

为提高饮用水水源地水环境安全保障水平，维护水源地水质总体达标，根据国家、省关于饮用水水源水质保护有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目标

到2020年年底，地市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总体达到或优于地表水Ⅲ类标准，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安全得到有效保障，供水人口在10000人或日供水规模在1000吨以上的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以下简称“千吨万人”农村水源地）规范化建设水平显著提升。

二、重点任务

（一）加强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

1. 划定优化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对已划定保护区的地市级和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以下统称县级以上水源地）和“千吨万人”农村水源地，应于2019年6月底前，完成保护区边界现场勘界定标，明确保护区矢量边界范围；确需调整水源保护区的，按程序逐级报批。新建应急或备用水源地，新增或需调整的单村联村、省定贫困村饮用水水源地及时划定水源保护区。（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务

管理局、市卫生健康委配合，各相关区、市政府〔含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组织落实，以下攻坚任务均需各相关区、市政府落实，不再列出）

2. 完善水源保护区标志设置和隔离防护设施。2019年11月底前，完成10个地表水型县级水源地水源保护区标志设置。2020年年底前，完成地下水型县级、农村水源地水源保护区标志设置。保持界碑、界桩、宣传牌及交通警示牌状态完好。（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水务管理局、省调水工程运行维护中心青岛分中心、青岛水务集团配合）分批开展物理隔离网建设，2019年年底前，完成全市16个地表水型县级以上水源地物理隔离网建设工作；（市水务管理局牵头，省调水工程运行维护中心青岛分中心、青岛水务集团分工负责）对需整改的穿越水源地国道桥梁，设置防撞护栏、事故导流槽和应急池；（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对穿越保护区的输油、输气管道及防泄漏设施实施保护监管。（市发展改革委牵头）按照国家要求，开展云山丈岭、崮山2个地下水型县级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和“千吨万人”农村水源地隔离防护设施建设。（市水务管理局牵头，市生态环境局配合）

3. 大力推进环境问题清理整治。开展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制定地表水型县级以上水源地环境问题的整治方案。建立问题清单整改销号制度，定期调度工作进展。2019年11月底前，巩固6个地市级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治成果，完成10个地表水型县级水源地各类环境问题整治。加快实施云山丈岭、崮山地下水型县级水源地及“千吨万人”农村水源地保护区的清理整治，2019年年底前，完成保护区内的排污口、建设项目、违法网箱养殖等环境违法问题排查，建立问题清单并向社会公开，按照“一源一策”原则，制定整改方案；2020年11月底前，清理整治工作基本见效。（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水务管理局配合）

4. 深化饮用水水源地执法监管和综合整治。严厉打击水源地保护区内环境违法行为，全面开展水源地上游环境综合整治。完善水源地保护协调联动机制，推进联合执法监督，及时发现、制止、查处影响水源地水质的违法行为；（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水务管理局、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对山区型水库、河流型水源地深化综合治理，重点针对崂山水库、大沽河水源地，加快实行汇水区域测土配方施肥，减少农药、化肥施用量；（市农业农村局牵头）严格执行“户集、村收、镇运、区（市）处理”的城乡环卫一体化收运处理机制，严禁在水源地处理生活垃圾。（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

（二）增强优质水资源调配保障能力。

5. 增强外来水资源保障能力。以水质达标为目标，积极协调省水利厅等部门加大对我市优质客水调引量；实施黄水东调青岛承接工程。积极配合论证实施南水北调胶东续建、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南滨海线调水及其配套工程。（市水务管理局牵头）

6. 优化调配本地水资源。科学调度、优化配置水资源，通过开展引调水工程建设、八库临时调蓄、多水库多水源联合调度等方式，构建市域水网，确保城乡供水安全。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提高农村饮水安全水平。（市水务管理局牵头）

7. 保障供水水质。增加供水厂深度处理设施，全面提升水质；根据源水水质情况，供水厂采取必要应急措施，确保供水达标。2019年年底前，完成24座主要城市供水厂深度处理工艺改造。（市水务管理局牵头）

（三）有效防范水环境风险。

8. 强化风险识别与防范。督促水源地周边及输水干渠沿线相关风险源主管部门每年进行一次风险隐患自查，每年组织一次风险源全面排查，建立涵盖工业和交通、管道穿越等风险隐患档案，动态更新；（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配合）2020年11月底前，完成对需整改的7座普通国省道桥梁和4座高速桥梁环保设施风险隐患排查和整治；（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市生态环境局配合）完成输油、输气管道及防泄漏设施保护风险隐患排查和整治。（市发展改革委牵头）

9. 强化风险预警监控。各水源地管理机构、主管部门要加强水源水质自主监测，加大对棘洪滩水库周边、引黄济青干渠沿线巡查检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通报有关部门、辖区政府处置。（市水务管理局牵头，省调水工程运行维护中心青岛分中心、青岛水务集团分工负责）制定水质监督性监测计划，明确监测点位、指标及频次，定期监（检）测、评估饮用水水源、供水单位供水和用户用水水质状况，引黄济青干渠和棘洪滩水库水质硫酸盐、总磷和氟化物等重点指标监测结果实行部门互通制度。（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水务管理局配合）2019年年底前，对大沽河水源地和棘洪滩水库设置预警监控断面，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设备并与省、市监控平台联网。暂时无法设置自动在线监控的，辖区环境监测机构每月进行一次预警监测。根据分析研判结果，及时发出预警。（市生态环境局牵头）2020年11月底前，完成18处县级以上水源地视频监控设施安装，并与水厂、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实时监控环境风险。（市水务管理局牵头，市生态环境局、省调水工程运行维护中心青岛分中心、青岛水务集团分工负责）

10. 强化应急处置能力。2019年年底前，开

展水源地基礎環境特征、歷史突發環境事件和現有應急資源、工程設施、預案等方面風險評估，制定《青島市飲用水水源地突發環境事件應急預案》；相關區（市）對應完成應急預案制定或修訂，做到“一區（市）一案”。（市生態環境局牽頭，市水務管理局、市應急局配合）縣級以上水源地管理機構完成本水源地突發環境事件應急預案制定或修訂，做到“一源一案”，每年至少組織一次應急預案演練。（市水務管理局牽頭，省調水工程運行維護中心青島分中心、青島水務集團分工負責，市生態環境局配合）

11. 完善應急物資儲備和設施建設。縣級以上水源地根據實際需要，完善救援打撈、油毡吸附、圍油欄等應急物資儲備，建設攔截、導流、收集和處置等應急及防護工程設施，及水源地取水口應急工程，構建“風險源—連接水體—取水口”三級應急防控體系。（市水務管理局牽頭，省調水工程運行維護中心青島分中心、青島水務集團分工負責，市生態環境局配合）

三、保障措施

（一）加大領導和支持力度。相關區（市）、鎮（街道）要按照省、市兩級黨委、政府工作要求，切實履職抓落實。各級各相關部門要制定落實方案。建立調度、檢查、督辦、通報制度，列出問題清單，完善工作台账，切實抓好整改。（市生態環境局牽頭）加大資金投入力度，優先開展集中式飲用水水源地保障工程建設。通過財

政補貼等手段促進農業面源污染防治、畜禽養殖廢棄物處理及資源化利用等環保項目和相關產業發展。（市財政局牽頭，市生態環境局、市水務管理局、市發展改革委、市農業農村局分工負責）

（二）完善政策制度。結合《青島市生活飲用水源環境保護條例》修訂等工作，進一步厘清各監管部門職責邊界；（市生態環境局牽頭，市水務管理局配合）嚴格落實市政府辦公廳《關於試行地表水環境質量生態補償工作的通知》（青政辦字〔2018〕113號），對納入的水源地實施水環境質量生態補償。（市生態環境局牽頭，市財政局配合）

（三）強化公眾參與和監督評估。建立信息公開制度，市及相關區（市）每季度公開飲水安全狀況；“一報一網”開設水源水質保護專欄，邀請媒體、公眾等參與執法檢查，督促重點排污單位依法公開排污、治污情況。每年對本方案實施情況開展一次評估。2021年，對方案完成情況進行全面評估，並向社會公布。（市生態環境局牽頭）

- 附件：1. 縣級以上集中式飲用水水源地清單
2. “千噸萬人”農村水源地清單
3. 縣級集中式飲用水水源地環境問題清單及整改期限

附件 1

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清单

序号	水源地名称	级别	类型	所在区域
1	崂山水库	地市	湖库型	崂山区、城阳区
2	棘洪滩水库	地市	湖库型	城阳区
3	书院水库	地市	湖库型	城阳区
4	吉利河水库	地市	湖库型	青岛西海岸新区
5	小珠山水库	地市	湖库型	青岛西海岸新区
6	大沽河水源地	地市	河流型	即墨区、胶州市、平度市、莱西市
7	铁山水库	县	湖库型	青岛西海岸新区
8	陡崖子水库	县	湖库型	青岛西海岸新区
9	挪城水库	县	湖库型	即墨区
10	石棚水库	县	湖库型	即墨区
11	王圈水库	县	湖库型	即墨区
12	宋化泉水库	县	湖库型	即墨区
13	山洲水库	县	湖库型	胶州市
14	大沽河水源	县	河流型	胶州市
15	尹府水库	县	湖库型	平度市
16	云山丈岭井群（地下水）	县	地下水型	平度市
17	崮山井群（地下水）	县	地下水型	平度市
18	产芝水库	县	湖库型	莱西市

附件 2

“千噸萬人”農村水源地清單

序 號	水源地名稱	類 型	所在區	所在鎮 (街道)	所在村
1	曉望水庫	湖庫型	嶗山區	王哥莊街道	曉望村
2	大河東水庫	湖庫型	嶗山區	沙子口街道	大河東村
3	大石村水庫	湖庫型	嶗山區	沙子口街道	大石村
4	登瀛水庫	湖庫型	嶗山區	沙子口街道	登瀛村
5	三水水庫	湖庫型	嶗山區	北宅街道	我樂村上，河東村下， 位於嶗山風景區 管理局管轄的山上
6	流清河水庫	湖庫型	嶗山區	沙子口街道	流清河
7	西寨水庫	湖庫型	青島西海岸新區	張家樓鎮	西寨村
8	崖下水庫	湖庫型	青島西海岸新區	藏南鎮	崖下村
9	狄家河水庫	湖庫型	青島西海岸新區	海青鎮	狄家河村
10	林子水庫	湖庫型	青島西海岸新區	寶山鎮	林子村
11	白馬河河道	河流型	青島西海岸新區	泊里鎮	王家嶺村
12	庫山溝水庫	湖庫型	青島西海岸新區	琅琊鎮	庫山溝村
13	孫家屯水庫	湖庫型	青島西海岸新區	泊里鎮	蔣家莊
14	吉利河河道	河流型	青島西海岸新區	大場鎮	大場村
15	朱戈莊水庫	湖庫型	青島西海岸新區	靈山衛街道	朱戈莊

序号	水源地名称	类型	所在区	所在镇 (街道)	所在村
16	巨洋河	河流型	青岛西海岸新区	王台镇	驻地
17	大珠山水库	湖库型	青岛西海岸新区	滨海街道	水库下游
18	柏乡水库	湖库型	青岛西海岸新区	胶河经济区	驻地
19	墨得水水库	湖库型	青岛西海岸新区	六汪镇	墨得水一村
20	戚家集中供水井	湖库型	青岛西海岸新区	红石崖街道	龙泉戚家
21	解家水库	湖库型	青岛西海岸新区	红石崖街道	龙泉解家
22	白沙河	地下水型	城阳区	流亭街道	赵村
23	大沽河（即墨）	河流型	即墨区	段泊岚镇	堤前村
24	西水东调地下廊道	河流型	即墨区	段泊岚镇	
25	引黄干渠	河流型	即墨区	段泊岚镇	
26	青岛供水暗渠	河流型	即墨区	段泊岚镇	
27	金口镇驻地大口井群	地下水型	即墨区	金口镇	
28	团彪水库	湖库型	即墨区	龙山街道	
29	院西水库	湖库型	即墨区	金口镇	
30	大沽河地下水	地下水型	即墨区	移风店镇	
31	莲阴河	河流型	即墨区	龙泉街道	
32	桃源河	河流型	即墨区	蓝村镇	大官庄
33	流浩河	河流型	即墨区	蓝村镇	

序号	水源地名称	类型	所在区	所在镇 (街道)	所在村
34	龙华河	河流型	即墨区	青岛蓝谷高新区	
35	大沽河（胶州）	河流型	胶州市	胶东街道	秋连庄
36	行上店集中供水井	地下水型	胶州市	胶西镇	行上店
37	窦家河崖供水井	地下水型	胶州市	胶西镇	窦家河崖
38	胶河水源地	河流型	胶州市	铺集镇	彭家庄
39	王家庄村供水井	地下水型	胶州市	胶北街道	王家庄村
40	鲁戈庄供水井	地下水型	胶州市	胶西镇	鲁戈庄
41	胶北办事处	地下水型	胶州市	胶北街道	王家庄村
42	胶河	河流型	胶州市	里岔镇	后良乡
43	杜村河	河流型	胶州市	胶西镇	北杜村
44	王家河头集中供水井	地下水型	胶州市	胶莱镇	马店西村
45	大杜戈庄供水井	地下水型	胶州市	胶莱镇	大杜戈庄
46	洋河	河流型	胶州市	洋河镇	冷家村
47	引黄水	河流型	平度市	明村镇	
48	张戈庄	地下水	平度市	白沙河街道	
49	大沽河（平度）	地下水	平度市	南村镇	
50	刘家集木	地下水	平度市	古岬镇	刘家集木
51	文王山	地下水	平度市	李园街道	

序号	水源地名称	类型	所在区	所在镇 (街道)	所在村
52	新河	地下水	平度市	新河镇	
53	北高戈庄	地下水	平度市	崔家集镇	
54	双山水库	湖库型	平度市	店子镇	
55	郭庄	地下水	平度市	南村镇	
56	大洪埠	地下水	平度市	旧店镇	
57	西马丘	地下水	平度市	蓼兰镇	
58	岚西	地下水	平度市	仁兆镇	岚西
59	宅科	地下水	平度市	旧店镇	
60	长乐	地下水	平度市	大泽山镇	
61	淄阳水库	湖库型	平度市	大泽山镇	东岳石
62	日庄供水井	地下水型	莱西市	日庄镇	日庄镇驻地
63	高格庄水库	湖库型	莱西市	河头店镇	高格庄村
64	北墅水库	湖库型	莱西市	南墅镇	北墅村

备注：按照《山东省生态环境厅 山东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开展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的通知》要求，“千吨万人”农村水源地名单目前在核实中，核实完毕并由各区市政府正式发文后，以新名单为准。

附件 3

縣級集中式飲用水水源地環境 問題清單及整改期限

序號	所在地	水源地名稱	問題類型	問題具體情況	計劃完成 整治時間
1	青島西海岸 新區	陡崖子水庫	工業企業	橫河川村北院內有一廠房位於 二級保護區內，涉及到 2 家工業 企業，青島宏祥源交通設備製造 有限公司已基本拆除，青島銘鑫 機械有限公司正在進行搬遷	2019 年 12 月
2	青島西海岸 新區	陡崖子水庫	農業面源污染	一級保護區內存在種植面積 1065600 平方米	2019 年 12 月
3	青島西海岸 新區	陡崖子水庫	生活面源污染	崖下村在二級保護區內約有 160 人；生活污水未收集處理， 生活垃圾收集處理	2019 年 12 月
4	青島西海岸 新區	陡崖子水庫	交通穿越	沈海高速穿越二級保護區水域、 陸域	2019 年 12 月
5	青島西海岸 新區	陡崖子水庫	生活面源污染	高戈庄村在二級保護區內約有 100 人；生活污水未收集處理， 生活垃圾收集處理	2019 年 12 月
6	青島西海岸 新區	陡崖子水庫	生活面源污染	西草泊村在二級保護區內約有 498 人；生活污水未收集處理， 生活垃圾收集處理	2019 年 12 月
7	青島西海岸 新區	陡崖子水庫	旅遊餐飲	藏馬島上存在旅遊觀光、種植 養殖、住宿及配套餐飲	2019 年 12 月

序号	所在地	水源地名称	问题类型	问题具体情况	计划完成 整治时间
8	青岛西海岸 新区	陡崖子水库	工业企业	丁家官庄村南有青岛中以永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的办公楼、冷藏及烘干车间	2019年12月
9	青岛西海岸 新区	陡崖子水库	生活面源污染	范家草泊村在二级保护区内约有297人；生活污水未收集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处理	2019年12月
10	青岛西海岸 新区	陡崖子水库	农业面源污染	二级保护区内存在种植面积5241016平方米	2019年12月
11	青岛西海岸 新区	陡崖子水库	生活面源污染	中草泊村在二级保护区内约有234人；生活污水未收集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处理	2019年12月
12	青岛西海岸 新区	陡崖子水库	生活面源污染	河西屯村在二级保护区内约有160人；生活污水未收集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处理	2019年12月
13	青岛西海岸 新区	陡崖子水库	生活面源污染	刘家草泊村在二级保护区内约有555人；生活污水未收集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处理	2019年12月
14	青岛西海岸 新区	陡崖子水库	生活面源污染	东草泊村在二级保护区内约有215人；生活污水未收集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处理	2019年12月
15	青岛西海岸 新区	铁山水库	生活面源污染	郑家庙村在二级保护区内约有844人；生活污水未集中收集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处理	2019年12月
16	青岛西海岸 新区	铁山水库	生活面源污染	劝礼村在二级保护区内约有890人；生活污水未集中收集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处理	2019年12月

序号	所在地	水源地名称	问题类型	问题具体情况	计划完成 整治时间
17	青岛西海岸 新区	铁山水库	生活面源污染	大沟村在二级保护区内约有1120人；生活污水未集中收集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处理	2019年12月
18	青岛西海岸 新区	铁山水库	农业面源污染	二级保护区内存在农业种植面积1802696平方米	2019年12月
19	青岛西海岸 新区	铁山水库	农业面源污染	一级保护区内存在种植面积187427平方米	2019年12月
20	青岛西海岸 新区	铁山水库	农业面源污染	胶南市永乐奶牛场部分位于二级保护区内，养殖奶牛存栏量80头，二级保护区内奶牛60余头	2019年12月
21	青岛西海岸 新区	铁山水库	生活面源污染	小于家村在二级保护区内约有346人；生活污水未集中收集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处理	2019年12月
22	青岛西海岸 新区	铁山水库	生活面源污染	后石沟村在二级保护区内约有231人；生活污水未集中收集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处理	2019年12月
23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即墨市永翠利机械配件加工厂	2019年12月
24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即墨市红星机械配件厂	2019年12月
25	即墨区	石棚水库	生活面源污染	石泉村，林家土桥头村，后南庄村，烟台前村4个村庄950人口	2019年12月

序号	所在地	水源地名称	问题类型	问题具体情况	计划完成 整治时间
26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即墨市维航汽修厂	2019年12月
27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即墨市阿鲁缝纫制品厂	2019年12月
28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青岛普天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29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涨润索具厂	2019年12月
30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赵蕾索具加工点	2019年12月
31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胡基福服装加工点	2019年12月
32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农业面源污染	存在6000平方米农业种植	2019年12月
33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即墨市青能装饰材料厂	2019年12月
34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袁涛印刷厂	2019年12月
35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青岛桦之琳木业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36	即墨区	石棚水库	交通穿越	青年路穿越保护区	2019年12月
37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雅辉缝纫加工点	2019年12月
38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即墨市赫峰泉机械配件加工厂	2019年12月
39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即墨市宏联机械厂	2019年12月
40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青岛金恒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41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青岛森铂金属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42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解军本车圈加工点	2019年12月
43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青岛正昊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序号	所在地	水源地名称	问题类型	问题具体情况	计划完成 整治时间
44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青岛威肯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45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张德彬塑料加工厂	2019年12月
46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胡珍基纸箱厂	2019年12月
47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青岛龙祥木业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48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张孝建机械加工点	2019年12月
49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王文先加工点	2019年12月
50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李延宝索具加工点	2019年12月
51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青岛永锐刀具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52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青岛丰硕印务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53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青岛高峰电机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54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青岛新海亿宏索具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55	即墨区	石棚水库	工业企业	青岛齐丰汽配制造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56	即墨区	挪城水库	旅游餐饮	农家宴2家（赵立瑞、王宗峰）	2019年12月
57	即墨区	挪城水库	农业面源污染	种植大棚180000平方米，农田210000平方米	2019年12月
58	即墨区	挪城水库	交通穿越	挪城路穿越水库二级保护区1.1公里	2019年12月
59	即墨区	挪城水库	生活面源污染	挪城宋村（500人）、挪城刘村（400人）、挪城王村（600人）、挪城范村（600人）、挪城河南村（900人）5个村庄共约3000人	2019年12月
60	即墨区	宋化泉水库	生活面源污染	宋化泉村700人	2019年12月

序号	所在地	水源地名称	问题类型	问题具体情况	计划完成 整治时间
61	即墨区	宋化泉水库	工业企业	青島昱彬预制构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2017 年 6 月已关闭	2019 年 12 月
62	即墨区	宋化泉水库	农业面源污染	存在 300000 平方米农业种植及两处草莓种植	2019 年 12 月
63	即墨区	宋化泉水库	工业企业	即墨市汇丰机械设备厂系 1973 年长直公社在建管理房的基础上于 1994 年建设。2017 年 6 月已关闭	2019 年 12 月
64	即墨区	王圈水库	工业企业	王圈水库东南岸，一处采石场	2019 年 12 月
65	胶州市	大沽河 (向前韩供水厂供水)	交通穿越	G20 高速公路、济青电气化铁路	2019 年 12 月
66	胶州市	大沽河 (向前韩供水厂供水)	交通穿越	G20 高速公路、济青电气化铁路	2019 年 12 月
67	胶州市	山洲水库	农业面源污染	山洲水库干涸后周边村民在一级保护区内种植小麦	2019 年 12 月
68	胶州市	山洲水库	交通穿越	S328 穿越山洲水库上游	2019 年 12 月
69	平度市	尹府水库	交通穿越	兰河——铁岭庄四级公路穿越保护区	2019 年 12 月
70	平度市	尹府水库	农业面源污染	农业种植 1250 万平方米	2019 年 12 月

序号	所在地	水源地名称	问题类型	问题具体情况	计划完成 整治时间
71	平度市	尹府水库	生活面源污染	共有 14 个村庄，7000 余人（三甲村 375 人、云山洼村 377 人、新里村 320 人、夏家庄村 342 人、王福庄村 220 人、六甲村 654 人、欧戈庄村 451 人、东庞戈庄村 211 人、邓家庄村 390 人、大马场村 541 人、小马场村 266 人、酒馆村 1476 人、尹府村 490 人、北王庄村 1008 人），生活污水未集中收集处理	2019 年 12 月
72	莱西市	产芝水库	其他问题	青岛市富景农业有限公司位于 2 级保护区内，农业种植项目，环评批复为番茄育种项目，现场检查从事花卉苗木种植和蔬菜种植，批建不一，项目未验先投	2019 年 12 月
73	莱西市	产芝水库	其他问题	环湖东路水库围网内三处违章建筑，产芝水库管理局称是其管理用房，有长期居住迹象	2019 年 12 月
74	莱西市	产芝水库	其他问题	环湖东路 2 级保护区内奥润房地产开发公司废弃项目未拆除，内有未达规模化数量的养鹅户	2019 年 12 月
75	莱西市	产芝水库	农业面源污染	库区内约 300000 平方米农业种植	2019 年 12 月
76	莱西市	产芝水库	其他问题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租赁泰庄商贸办公楼用于 10 人左右办公	2019 年 12 月

青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青岛市打好胶州湾及近岸海域 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

（2019年6月3日）

青政办字〔2019〕28号

各区、市人民政府，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市政府各部门，市直各单位：

《青岛市打好胶州湾及近岸海域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青岛市打好胶州湾及近岸海域污染防治 攻坚战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污染防治的决策部署，切实做好胶州湾及近岸海域污染防治工作，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目标

到2020年年底，水环境质量阶段性改善，胶州湾水质优良比例不低于70%；近岸海域水质优良比例保持在95%以上；省控以上河流达到功能区要求，重点入海河流消除劣V类水体。

二、重点任务

（一）强化陆源入海污染控制。

1. 深化工业污染防治。严格环境准入，完成“三线一单”编制，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开展沿海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流域和产业布局的规划环评。严格执行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实施废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加强含氟化物和涉重污染物废水的深度治理和环境监管。加强工业集聚区水污染防治设施环境监控。建立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等13个省级及以上工业集聚区水环境管理档案，实现“一园一档”。（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各区、市政府〔含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青岛高新区管委，下同〕组织落实，以下攻坚任务均需各相关区、市政府落实，不再列出）明确禁止和限制发展的涉水涉海行业、生产

工艺和产业目录，调整优化不符合生态环境功能定位的产业布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落实污水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建立排水档案，重点排水单位排放口设置水质、水量检测设施。加强纳管企业污水预处理设施监管。新建工业企业排放的含重金属、难以生化降解污染物或高盐等对微生物活性造成影响的废水，不得接入城镇排水管网。（市水务管理局牵头）

2. 强化城镇生活污染防治。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新改扩建和升级污水处理厂，提升尾水排放标准。到2020年，市南、市北、李沧区（以下简称市内三区）和其他区（市）城市区域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98%和90%以上，建制镇污水处理率达到70%以上，实现所有建制镇建有污水处理设施。加快实施雨污管网建设改造，完善截污纳管、雨污分流、厂网协调、排涝顺畅的大排水体系，以河道截污治污、老旧排水管网改造、城中村（社区）雨污分流、全面取消临时截污措施为重点，加快环湾排水管网配套建设和改造，到2020年年底，基本实现城市建成区污水全收集、全处理。新建城区同步规划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实施雨污管网分流。

（市住房城鄉建設局、市水務管理局牽頭）推進污泥安全處置。新、擴建污泥處置設施，保證污泥處置能力與產生量相匹配。加強污泥產生單位和處置單位的運行管理。到 2020 年年底，市內三區和其他區（市）污水處理廠污泥無害化處置率分別達到 90% 和 70% 以上。禁止不達標污泥進入耕地。（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市城市管理局、市水務管理局牽頭）

3. 加強農業農村污染防治。強化畜禽養殖污染治理，到 2020 年年底，全市規模化畜禽養殖場全部規範化配套建設（或委託他人代為綜合利用和無害化處理）糞污貯存、處理、利用設施並正常運行，大型規模養殖場糞污處理設施裝備配套率 2019 年達到 100%。統籌治理農村生活污水，到 2020 年年底，基本完成農村無害化衛生廁所改造；50% 以上村莊對生活污水進行處理，其中農村新型社區基本實現污水收集處理。推廣農藥減量控害、化肥減量增效和增施有機肥技術。（市住房城鄉建設局、市農業農村局牽頭）

4. 加強入海排污口清理整治。開展入海水流清查、非法和設置不合理入海排污口（以下簡稱“兩類排污口”）清理，開展所有入海直排口溯源排查，查清企事業單位、工業集聚區的污水集中處理設施、城鎮污水處理設施、漁業養殖退水口等直排海污染源，按照“一口一冊”原則建立管理檔案。（市生態環境局、市水務管理局、市海洋發展局牽頭）

5. 實施重點污染物總量控制。推進涉氮重點行業固定污染源治理，實行依法持證排污，嚴格控制並逐步削減重點行業總氮排放總量，探索制定膠州灣污染物排海總量控制試點工作方案。2019 年年底前，完成總氮超標整治；2020 年年底前，完成所有污染源的排污許可證核發工作，並達到國家總氮總量控制要求。（市生態環境局牽頭）

6. 加強入海河流綜合整治。開展重點河流綜合治理。制定並落實李村河、海泊河、墨水河、鏟灣河、巨洋河、洋河、祥茂河等環灣入海河流水體達標方案。到 2020 年年底，重點河流水質全面達到水污染防治目標責任書確定的目標要求。（市水務管理局牽頭）

（二）強化海洋污染防治。

7. 清理整治海水養殖污染。嚴格海水養殖

空間與容量管控，2019 年起清理整治近岸海域非法和不符合分區管控要求的海水養殖，探索水產養殖容量管理和布局景觀化，推動深海養殖。嚴禁在水產養殖中添加硝基呋喃類、孔雀石綠等國家禁用兽药及其化合物。開展漁業養殖環境和退水口的監視監測監督管理，推廣應用灘涂池塘養殖尾水的梯度利用。（市海洋發展局牽頭）

8. 加強船舶與港口污染控制。對達到報廢年限的舊運輸船舶不予核發船舶國籍證書，規範船舶水上拆解行為，禁止沖灘拆解；加強船舶污水處理設施的監督檢查，禁止直接向膠州灣及近岸海域排放油污水，對符合鉛封要求的船舶實施鉛封管理。提高港口、船舶修造廠含油污水、化學品洗艙水、生活洗艙水和垃圾等污染物的接收、轉運、處置能力，推進污染物防治設施建設和升級改造。（青島海事局、市交通運輸局、市工業和信息化局牽頭）

9. 推進沿岸及海上垃圾污染防治。沿岸（海島）高潮線向陸一側一定範圍內，禁止新建生活垃圾及工業固體廢物堆放、填埋場所，現有非法的工業固體廢物堆放、填埋場所依法停用，加強環境風險防控，確保不發生次生環境污染事件。高潮線向海一側禁止垃圾入海，嚴厲打擊向海洋非法傾倒垃圾的違法行為，開展入海河流和近岸海域垃圾綜合治理。（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市生態環境局、市住房城鄉建設局、市城市管理局、市水務管理局牽頭）

10. 強化海洋環境風險防控。推動化工企業落實環境安全主體責任，提升突發環境事件風險防控能力，加強環境風險源鄰近海域環境監測和區域環境風險防范。嚴格防范海洋資源開發、海洋運輸、管道輸送等活動中海上溢油風險。加強浒苔、赤潮、水母等災害監測預警和處置，加強預警信息通報。（市發展改革委、市工業和信息化局、市生態環境局、市交通運輸局、市城市管理局、市海洋發展局、市應急局，青島海事局牽頭）

（三）強化海洋環境生態保護。

11. 嚴守生態保護紅線。2020 年年底前，完成海洋生態保護紅線勘界定標工作，嚴格海洋生態保護紅線區分類管控，嚴守膠州灣保護控制線。（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市生態環境局牽頭）

12. 加強自然岸線保護。2019 年完成《青島

市海岸带规划管理条例》制定相关工作，出台《青岛海岸带管控规划》，通过修复不断增加自然岸线，实施岸线景观优化工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海洋发展局牵头）

13. 严格控制捕捞强度。落实海洋渔业资源总量管理制度。打击涉渔“三无”船舶，清理整治违规渔具，取缔“绝户网”等破坏性大的渔具。逐年减少海洋捕捞许可证数量，逐步压减近海捕捞渔船数量和功率总量，到2020年年底，近海捕捞机动渔船数量和功率比2015年削减10%以上，海洋捕捞产量较2015年减幅不低于23.6%。（市海洋发展局牵头）

14. 开展海洋生态修复。落实蓝色海湾整治行动，开展海洋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应性评价，实施入湾河口综合治理。退养还

滩，清理未经批准的养殖池塘，重点海湾、河口、滨海湿地等区域禁止围填海，科学开展海洋牧场建设。（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务管理局、市海洋发展局牵头）

三、工作要求

各级各部门应建立工作联动机制，落实工作责任，完善工作台账，定期调度督办。要加强监测和执法能力建设，保障监测运行经费，在专用监测船舶、在线监测设施、应急处置设备等方面加大投入力度，加强部门执法联动，开展专项执法行动。各区、市政府要加大环胶州湾和近岸海域、海岸线生态修复等环境综合治理资金投入力度，建立多元化筹资机制，支持专业化企业和机构参与海洋环保服务，推进海洋环保设施建设运营市场化。

青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青岛市打好柴油货车污染防治 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

（2019年6月6日）

青政办字〔2019〕29号

各区、市人民政府，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市政府各部门，市直各单位：

《青岛市打好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青岛市打好柴油货车污染防治 攻坚战工作方案

为加强柴油货车、船舶、工程机械等移动源污染防治，助力打赢蓝天保卫战，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主要目标

在用柴油车监督抽测排放合格率达到95%以上，排气管口冒黑烟现象基本消除；柴油和车

用尿素抽检合格率达到98%以上，违法生产、销售假劣油品现象基本消除；铁路货运量比2017年增长3000万吨，初步实现大宗货物主要通过铁路或水路进行中长距离运输；完成国家和省下达的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的营运柴油货车淘汰任务。

二、開展清潔運輸行動

（一）提升鐵路貨運量。到 2020 年，對運輸距離在 400 公里以上、計劃性較強的煤炭、礦石、焦炭、石油等大宗貨物基本轉為鐵路或管道運輸。2020 年採暖季前，青島港前灣港區的礦石和焦炭等大宗貨物原則上改由鐵路或水路運輸。青島港董家口港區礦石和焦炭等大宗貨物清潔能源汽車及鐵路集疏港運量占比達到 35% 以上。到 2020 年，重點行業企業鐵路運輸比例達到 50% 以上。（市交通運輸局、市發展改革委牽頭，各區、市政府〔含青島西海岸新區管委、青島高新區管委，下同〕組織落實，以下任務措施均需各區、市政府落實，不再列出）

（二）優化運輸車隊結構。推廣使用新能源和清潔能源汽車。加快推進城市建成區新增和更新的公交、環衛、郵政、出租、通勤、輕型物流配送車輛採用新能源或清潔能源汽車，使用比例達到 80%。2020 年年底前，城市建成區除保留必要燃油公交車用於應急保障外，新增或更新的公交車全部為新能源汽車。（市交通運輸局、市發展改革委、市工業和信息化局、市財政局、市住房城鄉建設局，市郵政管理局牽頭）

三、開展清潔柴油車行動

（一）加強新生產車輛環保達標監管。嚴格對照國家機動車排放標準，實施機動車大氣污染排放源頭管控，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提前實施機動車國六排放標準。推廣使用達到國六排放標準的燃氣車輛。（市生態環境局、市工業和信息化局、市交通運輸局牽頭）

（二）加強在用車監督執法檢查。加強在用柴油貨車聯合執法檢查，推進治超聯合執法常態化、制度化。實施信用治超，對严重违法當事人實施聯合懲戒。（市交通運輸局、市公安局牽頭）構建生態環境部門負責檢測取證、公安交管部門負責依法處罰、交通運輸部門負責監督維修的聯合監管執法模式。（市生態環境局、市公安局、市交通運輸局牽頭）2019 年 7 月 1 日前，建立公安交管、交通運輸、生態環境等部門重型柴油車監管數據信息共享機制，實現道路車流量、入青車流量、超標排放重型柴油車處罰等數據共享。（市公安局牽頭）在重點路段對柴油車開展常態化的路檢路查，在秋冬季適當加大檢查力度；在入青主要路口，每周開展外埠柴油營運貨

車排放檢查行動，對達不到排放標準的，依法予以處罰並實施勸返。（市公安局牽頭，市生態環境局、市交通運輸局配合）通過黑煙抓拍系統，實現對冒黑煙柴油車輛的非現場執法並及時實施處罰。（市公安局牽頭）大力開展排放監督抽測，每年秋冬季期間入戶檢查、路檢路查、遙感監測的柴油車數量，自 2019 年起不低於當地注冊柴油車數量的 80%。（市生態環境局牽頭）

（三）強化排放檢驗和維修治理。2019 年年底前，完善在用汽車排放檢測與強制維護制度（I/M 制度），建立排放檢測和維修治理信息共享機制。（市交通運輸局、市生態環境局牽頭）

（四）加快改造淘汰老舊車輛。加快淘汰國三及以下排放標準的柴油貨車、採用稀薄燃燒技術或“油改氣”的老舊燃氣車輛。2020 年年底前，完成國家下達的國三及以下排放標準營運柴油貨車淘汰任務。（市交通運輸局、市生態環境局、市公安局、市財政局、市商務局牽頭）

（五）推進“天地車人”一體化監控體系建設和應用。利用機動車道路遙感監測、黑煙抓拍、排放檢驗機構聯網、重型柴油車遠程在線監控，以及道路和停放地的路檢路查和入戶監督抽測，對柴油車進行全天候、全方位實時監控。2019 年年底前，50% 以上具備條件的重型柴油車安裝車載診斷遠程在線監控裝置並與生態環境部門聯網。對聯網的、穩定達標排放的柴油貨車，可在定期排放檢驗時免于上線檢測。（市生態環境局、市交通運輸局牽頭）

四、開展清潔車用油品質和尿素行動

（一）加快提升油品質量標準。2019 年 1 月 1 日起，我市已全面供應符合國六標準的車用汽柴油，停止銷售普通柴油和低於國六標準的車用汽柴油，停止執行普通柴油標準，實現車用柴油、普通柴油、部分船舶用油“三油並軌”。各相關部門要加強監管，確保落實到位。（市商務局、市市場監管局牽頭）

（二）健全燃油及清淨增效劑和車用尿素管理制度。開展燃油生產加工企業專項整治，依法取締違法違規企業，嚴厲打擊生產、銷售、儲存和使用不合格油品質、天然氣和車用尿素行為，從源頭保障油品質量。（市市場監管局、市商務局、市生態環境局牽頭）強化船舶排放控制區內船舶使用燃料油品質的監管，提高抽檢率，打擊船舶

使用不合规燃油行为。（青島海事局牵头）

（三）推进油气回收治理。2019年年底以前，全市所有加油站、储油库、油罐车完成油气回收治理工作。年销售汽油量大于5000吨的加油站，加快推进安装油气回收自动监控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开展储油库油气回收自动监控试点。开展原油和成品油码头、船舶油气回收治理，新建的原油、汽油、石脑油等装船作业码头全部安装油气回收设施。（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牵头）

五、开展清洁柴油机行动

（一）加强排放控制区划定和管控。2019年年底以前，依法划定并公布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区域，加强秋冬季期间对进入区域内作业工程机械的监督检查，每月抽查率达到50%以上。（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强化船舶排放控制区管理，严格执行《船舶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区实施方案》，提高船用燃料油硫含量控制要求，控制船舶大气污染物排放。（青島海事局牵头）落实渔业船舶总量控制制度，积极推进老旧渔船减船转产，降低老旧渔船数量。（市海洋发展局牵头）

（二）加快治理和淘汰更新。对具备条件的老旧工程机械，加快污染物排放治理改造。通过实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促进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采取限制使用等措施，促进老旧燃油工程机械淘汰。（市农业农村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牵头）

（三）强化综合监督管理。2019年年底以前，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建立非道路移动机械台账。自2020年1月1日起，实施非道路移动机械定期排放检验制度。施工单

位应依法使用排放合格的机械设备，使用超标排放设备问题突出的纳入失信企业名单。（市生态环境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务管理局牵头）试行将使用国三及以上非道路移动机械等污染控制措施纳入工程招标文件，倒逼企业淘汰国二及以下非道路移动机械。（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务管理局、市行政审批局牵头）

（四）推动靠港船舶使用岸电。加快港口岸电设备设施建设和船舶受电设施设备改造，提高岸电设施使用效率，相关改造项目纳入环评审批绿色通道。主要港口和排放控制区内港口靠港船舶优先使用岸电。2020年年底以前，沿海主要港口50%以上专业化泊位（危险货物泊位除外）具备向船舶供应岸电能力。（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牵头）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建立柴油货车污染防治重点任务完成情况调度督导制度，完善工作台账。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制定联合激励惩戒制度，建立完善诚信体系。

（二）加大投入力度。加大资金投入，重点支持监管能力建设，保障监控系统运营经费，支持老旧柴油货车淘汰。加强基层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力量建设，提高监管执法专业化水平。

本方案重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纳入《青島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作战方案暨2013—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规划三期行动计划（2018—2020年）》一并进行评估。